

平顶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平顶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

2021年，我市民族宗教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的精心指导下，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围绕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工作，积极宣传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切实加强民族宗教法治建设，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不断提高行政执法水平，以法治思维、法治方式不断推进我市民族和宗教领域突出问题的解决。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2021年主要工作

（一）完善法治政府建设落实机制。健全法治政府建设领导机制。2021年多次召开局党组会议研究民族宗教法治工作，局机关及时调整法治政府建设（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研究解决法治建设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切实推进法治建设。落实法治建设部署和报告制度。及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

阶段性任务，报告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年度工作情况，并通过局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健全法治政府建设责任机制。按照《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和有关文件要求，以及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对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进行依法行政考核和法治鹰城（法治政府）建设督察的安排部署，推动机关各科室负责人带头履行全面推进法治建设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职责。进一步加大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督导检查，定期研究部署工作，做到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与全局工作同安排、同布置。并指定专人负责日常工作，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二）做好全国法治政府示范市创建工作。为进一步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和我市对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工作的要求，我局出台了《市民宗局创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工作方案》，对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工作进行具体安排部署。将市依法治市办发给我局的八大项 76 项创建指标分解到机关各科室。要求各科室通过全面自查和整改，逐项梳理，并于 6 月 30 日前全部完成各项指标任务。全市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推进会后，我局又对照《2021 年度平顶山市法治鹰城（法治政府）建设督查考评实施方案》中有关政府部门考评内容参考指引的要求，进一步开展自查，查缺补漏。

（三）加强宪法及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我局坚持集中学

法制度，组织全体机关干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有关法治工作的论述、宪法、民法典及省、市领导重要讲话精神，同时深入学习《平顶山市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工作方案》、《平顶山市提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满意度实施方案》、《2021年平顶山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等内容，把法治教育纳入全体干部职工法治培训计划，进一步提升了机关干部职工的法治能力。5月份，我局8名执法人员参加全省行政处罚法知识竞赛，取得了平均96.38分的好成绩，名列全市第一名。10月份，按照市司法局要求，组织6名执法人员进行公共法律知识的学习并全部通过考试。11月组织全局人员集中开展法律知识学习培训，邀请局法律顾问路浩天律师对有关法律、法规进行系统讲解，现场解答执法工作中存在的热点、难点问题。培训结束时，组织全体人员进行了2021年度的公共和专业法律知识考试。

（四）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一是规范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运行。推行行政权力清单制度，清理和规范行政权力和行政服务事项，明确权责主体和权力运行流程，将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落实到位，强化权力运行监督。目前，我局保留的行政职权事项共22项，其中行政许可5项；行政处罚10项、行政强制1项、行政检查1项、行政确认1项、其他职权4项。二是加强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落实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制度，完善规范性文件的审核、备案，提升规范

性文件的制定质量，做到了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2021年我局未制定规范性文件。三是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要求，制定出台了市民宗局《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及有关配套文件，并通过局门户网站对外公示。四是全面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按照全市统一部署，推动4个政务服务事项纳入告知承诺制改革。在市政府和机关网站建立“行政执法公示”专栏，主动公示执法主体信息、执法人员信息、执法事项清单、服务指南等16个模块信息，实现执法更加公开、公正、规范、透明。

二、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一）依法行政意识还比较薄弱。由于民宗工作的特殊复杂性和敏感性，有的民宗工作干部在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方面，还一定程度地存在不敢管、不会管、不愿管的现象。

（二）基层执法力量建设还比较薄弱。民宗部门的工作人员编制偏少，加之有的变动较为频繁，相关业务素质参差不齐，与其承担的工作任务不相适应。

三、2022年初步工作安排

2022年，我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围绕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做好民族工作、以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为重点做好宗教工作“两

大任务”，进一步推进民宗工作法治化和规范化，确保我市民族团结、宗教和谐和社会稳定。

一是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切实加强对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的组织领导，压紧压实工作责任，明确工作重点，细化工作目标，建立任务清单，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是进一步加强教育培训。依据我市民族宗教工作的新情况、新任务和新要求，有针对性地开展法律法规的学习教育和依法行政的学习培训，不断提升依法行政的意识和能力水平。

三是进一步推进依法行政。全面推行依法行政三项制度工作，在实际工作全面贯彻运用。继续梳理我局行政职权，动态调整执法清单，并及时向社会公布。完善行政执法相关制度，加强规范化建设，严格规范行政执法工作。

四是进一步完善机制建设。针对依法行政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对照法治政府建设要求，不断完善法治政府（依法行政）工作的制度机制，确保行政执法工作的稳步推进和规范开展。

